

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(通知)

丰教基字[2024]116号



丰南区教育局

关于开展2024年中小学班主任工作优秀案例遴选的通知

各中心校、区直学校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探索新形势下班主任队伍建设的新途径、新方法，提升全区中小学班主任工作专业化水平，区教育局决定开展中小学班主任工作优秀案例遴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对象

全区中小学一线班主任教师。

二、征集范围

贯彻落实学生工作精细化的要求，围绕但不限于班级日常管理、班级文化建设、学生自我管理、心理健康教育、防范校园欺凌、问题学生转化、突发事件处理、家校社协同育人等方面的成功案例。

三、案例要求

1.案例要主题突出、措施具体、方法科学、分析深刻，题目自拟。案例应是班主任亲身经历的典型案例，真实可信，独立报送，不得杜撰和抄袭。

2.案例要采取“一案一议”或“一事一议”的方式，具有针对性、操作性和实效性，对其他学生管理与服务工作者具有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。

3.为保护学生隐私，案例中涉及的班级、姓名等信息，应使用化名并标注。

4.每篇案例 2500 字以内，主要结构包括案例背景、定性分析、实施举措、总结反思。案例后附作者简介（不超过 300 字）。

5.案例排版格式：页边距为上 3.7cm、下 3.2cm、左 2.8cm、右 2.6cm，行间距为固定值 28.5 磅。主标题居中，字体字号为黑体二号。学校、姓名居中，字体字号为楷体四号。正文字体字号为仿宋三号，其中正文一级标题黑体三号（以“一、二、三”排序），二级标题楷体三号（以“（一）（二）（三）”排序），三级标题宋体加粗（以“1.2.3.”排序）。

四、征集方式

1.各学校要组织班主任积极参与，在初评的基础上报送。区教育局将组织专家评审，颁发区级证书。

2.各中心校、区直学校上报数量见名额分配表（附件1），今年8月份参加全市中小学德育工作者党员骨干培训班的参训学员，可以不占指标，直接申报。

3.2024年8月28日前，各中心校、区直学校务将班主任工作案例和汇总表电子版报邮箱jyk8196009@163.com，文件夹名为“**班主任案例”。纸质版报送至教育股1110室，过期将不再接收。

附：1.名额分配表

2.班主任工作案例汇总表

3.班主任工作案例封皮

丰南区教育局

2024年8月23日

主题词：班主任工作 优秀教案 遴选通知

丰南区教育局办公室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印

(共印20份)

附 1

名额分配表

单 位	小学	初中	高中
胥各庄中心校	2	2	0
岔河镇中心校	1	1	0
钱营镇中心校	1	1	0
东田庄中心校	1	1	0
南孙庄中心校	1	1	0
大新庄中心校	1	1	0
黄各庄中心校	1	1	0
尖字沽中心校	1	1	0
柳树 0 中心校	1	1	0
唐坊中心校	1	1	0
黑沿子中心校	1	1	0
王兰庄中心校	1	1	0
小集中心校	1	1	0
西葛中心校	1	1	0
大齐中心校	1	1	0
丰南一中	0	0	1
丰南二中	0	0	1
区职教中心	0	0	1
西城学校	1	1	0
区第一实验小学	1	0	0
实验小学东校区	1	0	0
特教	1	0	0

附 2.

班主任工作案例汇总表

中心校（区直学校）：

联系人：

电话：

序号	学校	姓名	案例名称	案例 学段	学校 类型	联系 电话	是否 参训 学员

注：学校类型为城镇或农村。

附 3.

班主任工作案例

学校：_____

姓名：_____

题目：_____